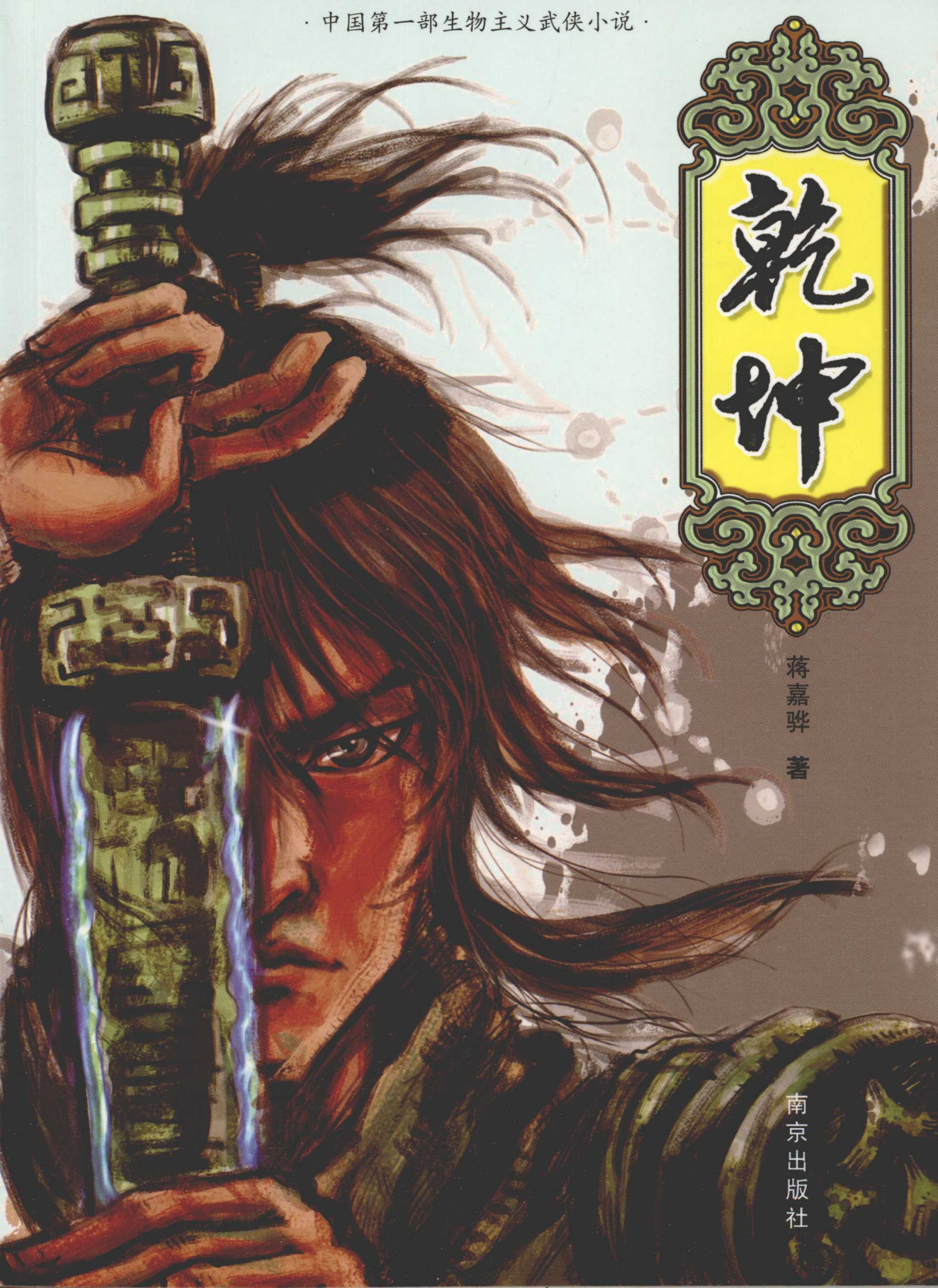


· 中国第一部生物主义武侠小说 ·

# 乾坤

蒋嘉骅  
著

南京出版社



· 中国第一部生物主义武侠小说 ·

蒋嘉骅

著



南京出版社

## 一部生物主义武侠小说的诞生 ——关于金大侠的小师弟蒋嘉骅《乾坤》的创作 (代序)

朱伯荣

金庸金大侠最近一次回到母校嘉兴一中作报告时，亲切地称在校学生为“小师弟、小师妹”，此言一出，报告厅里欢声雷动！

尔后，母校出类拔萃的小师弟、小师妹果真层出不穷。继数年前一位“小师妹”王尔凝创作了人文主义武侠小说《天外流星》在全国青少年中引起热烈反响之后，现在的“小师弟”蒋嘉骅创作的生物主义武侠小说《乾坤》也受到省内外读者的热捧。

蒋嘉骅写出《乾坤》，除天赋外，很大程度是受了“大师兄”的影响。他说：小学时就阅读了金庸的全部武侠小说，初中时又读了梁羽生、古龙一些作品，萌生了创造自己的武侠文学世界的念头后，课余就啃起历史来。他将《二十四史》通读了一遍。考入嘉兴一中后读了凤歌的《昆仑》，身手痒痒。为了检验自己的实力，高一时参加了五彩螺文学社，写了一些短篇小说和论文，获得好评后，信心更足了。

记得蒋嘉骅高二时，他将《乾坤》前三章投给《五彩螺》，我读了之后当即决定刊登，并附了一段点评。我写道：“本文将北宋年间武林争夺轩辕夏禹剑的故事，与国家屡受侵扰的背景结合起来，讲述了薛天傲在国难家仇中成长的故事。小说借轩辕夏禹和赤霄剑的由来，穿插了我国数千年的历史，也是对祖国悠久历史和厚重文化的温习。”后来，《中学生天地》发了专访，《教育信息报》摘登了几个片段，在读者中激起好评如潮。

此后，他每写完一章，就发给我。我从文学的角度加以点拨，提出修改建议。以下是我尚保留在电脑里的一次QQ对话：

作者：第九章已打好，现呈上请老师批阅。

笔者：下面几章的写作，望仍然突出人物性格的刻画，写出人物为什么这样做，是什么思想观念指导他这样做的。要注重“文学味”。所谓“文学味”，我

认为语言应该精彩纷呈、亮点多多,说得动听,写得耐看,让人欣慰,叫人欢笑(或沉重、感叹)。应该每千儿八百字至少有一处令人击节赞赏的文字,这样才能吸引人读下去。描述应该有节奏,没有特殊的艺术需要,言说的推进速度不能过于缓慢,思路凝滞是更加不好的。

作者:嗯,太对了。我在人物性格的刻画上还要下功夫,写出一个少年成熟的历程。

笔者:好,要注意人物性格的发展变化,写出其思想性格的丰富性,给人启发。

作者:能不能加入些创新元素?比如金庸的哲学主义,凤歌的科学主义。但我也也不想和他们一样。针对网友对拙作细节的一些意见,以及自己对武功原理的理解,我在写作中作了一些调整。

笔者:可以的。博采众长,自成一格。

作者:我的定位是生物主义,有些超前。

笔者:应该有超前意识。能引领读者的思想意识,更好,才有吸引力。

作者:嗯,我发现武侠有化学、物理、哲学方面的因素(这些内容,人们探讨得比较多),但是缺少对人自身蕴含能量的探索。

笔者:是这样。但没有人总结过。没有从必然王国进入到自由王国。这跟作者的知识储备、学养有关。

作者:事实上当今社会也是如此,不断在其他领域探索,对自身的探索还是不很重视,对生命的定义到现在还没有。

笔者:这是人的狂妄自大所致。现在的人太缺少谦卑和敬畏之心。

作者:所以我决定这篇文章开始关注自身,定义为生物主义。

笔者:这样看来,主题更加深刻。文学是人学,回归到人,是正道。

像这样的交谈,几乎贯穿了后半部小说的创作过程。作者写到第十五章时,我对小说主人公薛天傲与少女左弦月之间情窦初开的描写,对整部小说高潮部分的写法等,提出了较多的意见和建议。我为自己是这部小说的第一个读者而欣慰,也为嘉兴一中有这样杰出的学子而愉悦,更为金大侠有这么一个执着的“小师弟”而高兴。

## 目 录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 零 章 | 万劫之刃                 | 1   |
| 第 一 章 | 十年之恨                 | 18  |
| 第 二 章 | 谜中之谜                 | 27  |
| 第 三 章 | 月池之巅                 | 37  |
| 第 四 章 | 渭州之战                 | 45  |
| 第 五 章 | 八荒剑圣                 | 59  |
| 第 六 章 | 天人之道                 | 68  |
| 第 七 章 | 魔君降临                 | 74  |
| 第 八 章 | 诸子五人                 | 83  |
| 第 九 章 | 豺云之谋                 | 103 |
| 第 十 章 | 双星之遇                 | 109 |
| 第十一章  | 宇文之心                 | 118 |
| 第十二章  | 海市之宁                 | 124 |
| 第十三章  | 迂回之击                 | 133 |
| 第十四章  | 轩辕夏禹                 | 140 |
| 第十五章  | 彭祖之卷                 | 150 |
| 第十六章  | 寓言之箭                 | 165 |
| 第十七章  | 逆阴之功                 | 172 |
| 第十八章  | 乾坤之气                 | 184 |
| 第十九章  | 决战之前                 | 199 |
| 第二十章  | 大化乾坤                 | 210 |
| 附 录 一 | 金庸嘉中论剑               | 226 |
| 附 录 二 | 少年江湖——《中学生天地》记者专访蒋嘉骅 | 231 |

## 序 曲

乾卦第一，变爻落在上九，是为亢龙有悔。九五者，位之极；中正者，得时之极，过此则亢矣。大抵盈满时致戒。

## 第零章 万劫之刃

“汴水通淮利最多，生人为害亦相和。东南四十三州地，取尽脂膏是此河。”这首诗是唐代诗人李敬方的《汴河直进船》。汴州沟通东南四十三州之地，水运空前发达，使汴京成为了繁华的帝王之都。

仁宗年间，大宋已失去了先前平定中原的霸气，辽国虽难以重现圣宗皇帝时期全盛之景，却仍如狼似虎，对中原版图眈眈而视，并通过订立“澶渊之盟”，使宋人每年向其进贡金银财宝，史称“岁贡”。当宋廷殚精竭虑与辽周旋时，西夏亦在悄悄崛起，好水川一役，更是让娇惯了的宋军领略了党项铁骑之风，宋无奈，再定初约（“初约”此指元首之口头协议）于西夏。而汴河在水运发达的同时，也害苦了百姓，官吏们通过此类水道大肆搜刮民脂民膏以充岁贡，百姓怨声载道，却只得叹声：“祸成矣，载可奈何！”

临川之地，三面环山，叠嶂逶迤，不乏怪石奇山，唯金山之岭，危峰兀立，祥云如烟，幽气升腾，宛若仙境。

是时恰逢金山岭之春，碧空如洗，山色苍翠欲流，仿佛将古刹金山寺托于如来碧绿巨掌中，时时予以庇佑。山间如蛟龙般弯转的石阶隐现于团团白气之中，令人心旷神怡。忽然间，那蛟龙背脊跃上了两个黑点，欲再看时却又倏然消失，未隔一盏茶功夫黑点又破云烟而出。细细端详，却是两位轻功好手，正足不点地向上行进。

为首的男子年不过三十，颀长身材，虽着黑色盘领襦子，却丰神异彩，俊朗不凡。他身边的孩童年岁恐难逾十五，穿青色布衣，也有模有样，使着八字赶蝉紧随男子。

那男子见孩童面如羊脂，知其甚是疲累，道：“天傲，歇息一会如何？”话虽如此，却不停脚下功夫。那孩童不语，咬咬牙不敢出声，生怕泄了气再难疾行。男子微微颌首，心道：“这孩子平日顽劣，正经时却不拖后腿，假以时日，必成大器。”他瞧那孩童虽十分吃力，但步子仍不乱，也是有所惊叹：经过五年苦练，这娃娃轻功竟已至斯。

忽听那男子“咦”了一声，右足向前一点，一个鹞子翻身，向后急转，瞬间卸去了前冲之力，稳稳立于石阶之上。孩童便无此般本事了，见男子倏然停步，步法一乱，整个身子甩了出去，所幸双手死死拉住近旁灌木，不然便要跌下万丈悬崖。

那孩童惊出一身冷汗，好不容易将自己的身子拉回，一屁股坐在石阶上，摸着擦伤的白嫩小臂，对那男子嚷道：“严公律，想要老子命么？停下来也不招呼一声。”却见严公律并不理睬，只是微笑着眺望数丈外峭壁上的一棵古树。

那古树枝叶硕茂，枝干上坐着一个白衣男子，虽留着络腮胡子，却有张秀丽脸庞，年岁不出严公律左右。古树枝干丝毫未有弯折，可见其轻功之妙。

严公律笑道：“盗王终于现身了，令我俩追得好苦。”白衣男子拣了片叶子衔在嘴里，悠闲道：“路遥知马力，短途如何彰显捕仙英雄之本色！”严公律颌首：“避开了天下第一神捕，的确不是件坏事。”

原来，白衣男子便是盗王秦化轩，近几月在开封现身，掀起了不小风浪。被喻为天下第一神捕的李洛神与开封捕头严公律立下约定：倘若严公律能先将盗王追捕归案，李洛神这天下第一的名头就归严所有。是故一月之前，严公律带着小捕役薛天傲，朝行夜宿，从开封一路追赶至此。

“若不是担心这小娃儿跌跤，咱们大可以再比比脚力。”盗王有些惋惜道。却听见薛天傲的嫩嗓门：“老子还是跌跤了，还差点要了命。”严公律瞪了天傲一眼，对盗王道：“别理睬那小子，他命可大了，倒是咱们，是否该再比比手上活。”

“在下正有此意。”盗王话音未落，已飘然落于石阶上，离严公律不过半丈远。只见他卷起右边衣袖，蓄势甩出，正是绝技之一“玄通袖”。

严公律向左侧身闪避，顺势迅雷般踢出右腿，不防盗王右手已从袖中探出，抓向严公律胸前。而薛天傲却在一边掐着指尖，口中念念有词，竟在算卦以卜严公律之胜负。

# 乾坤

乾卦第一 变爻落在上九 是为亢龙有悔



随着一声闷响，盗王被严公律踢中，连退三步，险些摔下石阶。严公律只是胸前衣服微微划破，缓缓道：“还需再打么？”

盗王咳了数声，笑道：“好快的腿，胜负已分出，无需再比。”天傲见他对严公律心生敬意，也笑着拍了拍手，轻声道：“这一卦又算对了。”

盗王绝技“玄通袖”之“玄通”二字，出于《道德经》“微妙玄通，深不可识，夫唯不可识”一语。顾名思义，玄通袖便是以长袖惑敌，伺机出爪。方才一招，盗王之手离严公律不过半肘远，而严公律竟能在对方出手击中自己要害之前踢中盗王前胸，双方实力差距可见一斑。

盗王掸去衣领尘土，并无畏惧之色，道：“捕仙当真名不虚传，不但破了迷魂阵，辨明了在下去处，还以一招将我击退，在下服了。”言及此，有束手就擒之意。

严公律并不动手，朗声道：“盗王秦化轩，轻功兼具周、燕两大轻功世家之长，来无影去无踪，犯案无数，所到之处令富豪污吏胆颤心惊，闭门不敢外出。所敛皆为不义之财，沿途发于饥民，未尝私吞金银之一毫。”薛天傲走到他身边，点头道：“也算是个侠盗了。”此语出自孩童之口，当真听来别扭。

秦化轩哼了一声，道：“官官相护，还会在乎劳什子的侠义么？”他叹了一口气，“天下贪官豪绅何其多，秦某穷尽一生，也难盗其财万分之一发于灾民，故早生隐退之意。如此一来也好，秦某便跟你走，落在捕仙手中，不算丢人！”严公律挑了挑劲眉，问道：“盗王当真欲归隐？青壮之年便要学做闲云野鹤么？”一双明澈凤目不离盗王身。秦化轩似心意已决，坚定地点了点头。

严公律闻言莞尔一笑，道：“盗王既已如此，严某再行捉拿，反倒被后生笑话不辨是非。”他看了眼薛天傲，薛天傲似不买帐，双手插腰别过小脸。秦化轩不明其意，问道：“捕仙当真愿意放过在下？李神捕与衙门那边却如何交待？”却见严公律大手一摇，道：“李洛神神通广大，在下此番侥幸胜出，这天下第一的名头迟早被其夺回，不要也罢！至于衙门那边么……”严公律眉间一蹙，笑容尽失，“盗王留下右臂，严某带回衙门，说盗王摔下万丈山崖便可。盗王妙手去了一只，衙门自不会怀疑。”

此言一出，秦化轩怒道：“你要杀便杀，何故出口辱我，我秦化轩岂是贪生怕死之辈！”薛天傲也是侧脸不解道：“严公律，咱们好人做到底，说好放他，为啥又要断他一臂？”严公律骂道：“你懂个屁！”继而转向涨红脸的秦化轩，正色道：“去年三月初九，你在京城黄员外府偷盗的事可还记得？”秦化轩红脸陡然发紫，结巴道：“记……记得。”薛天傲心头一凛，方知严公律所提之事。

严公律肃然道：“那时正巧密宗恶僧拉占也在黄府，你敌他不过，竟拿府中

丫鬟为质，哼哼，恶僧哪会顾他人死活，将那女子一掌击毙，你却得以死里逃生。”盗王神色恍惚，当时他本想脱身后便放还丫鬟，不料那恶僧如此歹毒。此事亦为其心中永久之痛，如今伤口被揭，郁闷得吐，他反而凄笑道：“一念之差，一念之差，这一只手，当断！”“慢来！”薛天傲忙叫道，“盗王做了极多好事，功过尚不能相抵么？”严公律充耳不闻，只是静静等着盗王动手。那盗王也确是君子，左手从袖中掏出匕首，运功朝右臂划下，毫不拖沓。却听他一声低哼，肘间亮光一闪，溅出一道长长血剑。盗王扔下匕首，点穴止血，其后手护断臂，心中大感解脱，颤声笑道：“多谢捕仙！”言毕人影一晃，腾飞而去，身法却明显不如先前。

严公律将盗王右臂以白布包裹，负于身上，对天傲道了声：“走。”却见天傲殊无所动，一脸怒气。严公律呵斥道：“小鬼，想造反？”薛天傲指着严公律，大声道：“先前害老子跌了跤暂且不与你计较，现在怎么连是非都不分？盗王只是失手，真正令丫鬟殒命的是那个恶僧！恶僧已正法，为何还要迁罪于盗王？”严公律本欲一人先走，听天傲这么一说，转过身，骂道：“那丫鬟虽不是秦化轩所杀，却是因他而死，懂么？死屁孩！”他又自忖所斥过于严厉，语气稍缓道：“咱们做捕役的，决不能认将功赎罪的死理，倘若放过盗王，天下如黄府丫鬟之属岂不是要白死？谁又替她们伸冤？”薛天傲一怔，轻哼了声，却仍有不服之色。

“说得好，将功赎罪皆为诳语！”便听一声赞叹，一峨冠老者出现在薛天傲身旁，他身材高挑，着一袭绿衫，目若朗星，甚是威严。薛天傲被突如其来的喝彩吓了一跳，刚欲发作，却听严公律拱手笑道：“李神捕有意承让，却不知为何？”原来李洛神并未陷入盗王迷魂阵，而是尾随其后，未现身罢了。先前李洛神与严公律虽定下赌约，却不曾与天傲相见，故天傲并未将其认出。

李洛神捋着长长墨须，哈哈笑道：“老夫只是想亲眼瞧瞧年轻捕仙的能耐。如此看来，的确名副其实。”他转向薛天傲，问严公律道：“此孺子是谁？”严公律见薛天傲咂嘴，怕他胡言乱语有失礼节，却听天傲回答得规矩：“我是汴京捕役，严捕头属下。”严公律心道：“这孩子关键时还是顶用的。”见李洛神颌首，他笑道：“神捕有所不知，这小子天生是做捕役的料，京城十大案半数都是他识穿的，此番也正是他看破盗王的迷魂阵，在下方能追至此地。”李洛神轻哼道：“他这般年纪便鬼机灵，言语老成，老夫觉得不是什么好事。”严公律怕天傲反驳，连忙将话茬引开道：“此次神捕有意成全，这天下第一的名号，在下可不敢妄得。”李洛神颌首道：“你这年轻人的确让人喜欢得紧，老夫正巧京中有事，一同回京可好？”严公律忙道：“求之不得。”薛天傲白了严公律一眼，道：“不想早点

回去和段小姐团聚么？”严公律竖起食指放在嘴前，示意他噤声。

三人施展轻功，原路下山，此番却是悠闲自在，并不像上山那般穷追猛赶。李洛神最为年长，走在最前，对身后的严公律道：“山下有一戏班名为‘合一社’，杂技绝伦，我有三张铜券，咱们同去一看。”“合一”之名取自《孟子》一书中“天地与我并生，万物与我合一”一句，此名暗喻社中戏子的技艺已是天人合一。”严公律道：“何等戏班如此狂妄，却要凭券前去？”李洛神笑道：“既敢如此，定有过人之处，看了便知。”又道，“凌参军之子凌云霄也在此戏班中。”严公律微惊道：“可是凌战霄参军之子？”李洛神道：“不错。”严公律顿生敬意。凌战霄原本是遂城参军，十五年前与辽人一战中杀敌无数，最终被俘，拒不投降，英勇就义。每提到凌战霄，宋人总免不了赞叹其英名。李洛神却忿忿道：“倘若多几个凌参军这样的人，辽国又何以有东灭渤海、西征回纥之势！”此时李洛神定想不到，仅五年之后，大宋的心腹所患又将多一个夏国。

下山后，路人渐多，不多时便来到市集之中。穿过市集，见一条大河水面宽广，漕船来往穿梭于水道之中。河边店铺繁多，民宅相连，好不热闹。走了约莫两个时辰，天色渐晚。在一店家用过晚餐，李洛神带严、薛二人来到一庄园之外，遥见庄内灰瓦素雅，屋扇轻盈，竟是以前的凌府。李洛神上前叩门，一中年男子开门，接过李洛神的铜券，招呼三人入内道：“这下客人到齐，表演便可开始。”

进入庄园，一座歇山式两层阁楼映入众人之眼，上下楼梯之间突出一平座，前部以半圈栏杆围绕。阁楼虽不失典雅，却是饱经风霜，有了一丝破旧之色，令人无不扼腕感叹人事兴衰。进入阁内，直上二楼，却见室内除了一破旧屏风，尽是些杂耍器具，室前端立一六旬老者，白首布衣，却是合一戏班班主。严公律欲走向前去，李洛神手指足下细线，阻止道：“只可在细线后观看。”严公律目视身旁，果见另有两男子，锦衣玉冠，显然同为看官，也是止步于线前。严公律见天傲仍是无视细线向前，连忙一把将其拉住。

班主见人到齐，开口道：“看官不辞辛劳来此，老生不胜感激，闲话少说，表演这就开始。”说罢走到一旁。严公律惊道：“仅有我等五位观者么？”李洛神颌首道：“故此铜券弥足珍贵。”

表演伊始，有女子置一黑木桌于室中，那黑桌桌面有所倾斜，呈尖顶状，女子脚绑四肘长细竹跷，竟稳稳站于斜面之上，手掌中还转着两只硕大的陀螺。严公律刚要喝彩，女子将双掌向上一送，两陀螺朝屋檐转去，险些触及屋顶。那女子身子后翻，稳稳落在桌上，再瞧那陀螺，亦回到掌中，仍打着转。

随后，蹬技、丸剑等杂技一一上演，无一不是难度奇高，令人叹为观止。不



觉正午已到，表演临近尾声，却见一瘦脸青年，手托木盘上场，木盘中有七把三寸短刃。这七把短刃遍体发红，却是涂满了奇毒“赤封喉”。李洛神道：“赤封喉毒与万鬼噬心散合称两大奇毒，人称‘赤瘦青肥’，中了万鬼噬心散之人，定遭受万蚁攻心之苦，死时更是浑身浮肿。而这赤封喉却是无孔不入，仅擦破皮便能浸入体内，中毒者立毙，虽无巨大痛苦，尸身却将脱水干瘪。”谈话间，那瘦脸青年已将七把短刃左三右四拿于手中，有序向上抛起，旋又拿住，如此反复，须臾间七把短刃已在空中结成半圆赤色刀圈。严公律道：“此把戏也无甚出奇。”李洛神摇头道：“你看，短刃的刀柄上亦布满了封喉毒。”严公律细细一看，果见刀柄上仅剩五点灰白，其余尽是红毒，不禁头皮发麻，心道：“此举忒大胆，表演时必须拿捏在刀柄五点灰白之处，稍有疏忽，便是致命。”李洛神却笑道：“这青年便是凌参军之子凌云霄，平日里负责打造道具，今日能看到他的表演，此番前来确是值了。”

忽听青年一声惊呼，众人皆是“啊”地叫出声，只见那青年竟是一下没拿捏好，一把短刃失去控制，刷地飞出窗外，另六把亦是叮叮数声，打落在地。青年面色铁青，悻悻道：“又，又失败了！”方欲下楼拾刀，班主摇着头来到他身边，示意勿动，随后有歉意地对看客道：“人有失手，实在抱歉，实在抱歉，请看官至西厢房用茶，以赔失手之罪。”说罢又躬身鞠了一下，下楼拾短刃去了。

五位客人随管门中年男子下楼，此刻天已全黑，忽听一声惊呼，却是那班主的声音，发自阁楼背后一矮屋中。众人皆是一愣，赶至矮屋内。屋内地面以白绢为毯，却见班主手指屋内一张木床，床上躺着一个男子，身着短衫，而立年纪，面如死灰，腹部毫无起伏。屋内另有张床在此木床之左，却是空无一人。

李洛神与严公律相视一眼，方欲上前，却见薛天傲早已来到床边，静静查看，道：“死于封喉之毒。”尸身尚未脱水，显然是中毒不久。班主看到床上短刃，颤声道：“是，是方才跌落的刀，我寻刀不着，疑是落入矮屋中，谁知……”严公律目扫床边，只见一把短刃横在死者身边，刀身尽是红瘦之毒。李洛神仰头，叹道：“原来如此，难道是这汉子注定有此一劫？”众人复又向矮屋顶上望去，见屋顶开了个半手掌大小的通风口，与木床相对。想必凌云霄不慎从窗口飞出的刀刃，竟鬼使神差地落入了通风口，紧接着触碰到床上男子，虽未插入男子肉身，却将封喉毒植入皮内，男子尚未醒来便一命呜呼。

此时戏班中又有数人进屋，皆是不知所措。同为看客的华服男子问道：“是否要报官？”他既能拿到入场铜券，显非寻常人，故此刻未失方寸，见班主允许，便出屋而去。

仅两盏茶功夫，华服男子便带三名官差一名仵作前来。带头模样的捕役

向李洛神严公律问明前因，又让仵作对死者进行一番检查后，认定凌云霄过失致床上男子死亡，要带凌云霄回衙门。

“霄儿，霄儿闯祸了？”一老姬在管门男子的搀扶下来到矮屋前，她眼里无光，显然是瞎了许久。凌云霄见状，急忙上前握住老姬干瘪之手，道：“娘亲莫急，儿子没事，是原哥意外死了，儿子去一趟衙门便回。”那老姬闻言，道：“姓原这小子死了却是好事，孩儿你速去速回。”领头的官差闻言道：“凌老夫人，按宋律是不问过失杀人的，况且凌少参军连问过失都迁强，请放心，我们定会将他平安送回。”捕役们对凌参军皆是敬佩非凡，故对其夫人儿子也是格外客气。另一官差对众看客道：“请诸位同去衙门，作个见证。”众人无不颌首，严公律对薛天傲道：“你留在庄中，我一会便回。”薛天傲一摆手，示意他尽管前去。

时近亥时，众人方回庄园，凌夫人不顾班主阻拦，一直候在门口，见儿子回庄方安心回房。二鼓时分，班主盛情邀众人住下，以赔今日招待不周之礼。众人不好推脱，便答应下来，严公律与天傲合睡在西厢房中。严公律劳累了一日，回房洗漱完毕倒头欲睡，却见天傲打开窗子仰望夜空，月辉正洒落在他的脸上。

严公律知天傲无睡意，也来了兴致，问道：“今日李神捕小覷你，你却没脾气，对他甚是恭敬，难不成怕了他？”薛天傲回眸骂道：“放屁，老子会怕他个牛鼻子？”其实薛天傲早已看出李洛神极为赏识严公律，收他为徒是迟早之事，如李洛神不敬，却怕耽误严公律的前程。“莫不是在为我着想？”严公律粲然笑道。薛天傲呸了一声：“你算个老几，让老子为你着想个屁！”严公律哑然失笑，绕开话茬道：“我们去衙门，你小子没闲着吧？”薛天傲不回头，答道：“嗯，戏班子里的人瞧不起孩童，为了探口风花去我不少银子。”严公律爬起道：“有你的，我问你答，我俩再推敲一番。”一提案子，他抖擞起精神。

今日意外死于赤毒的男子姓原名羽，原是凌战霄部下。“这家伙不是什么好东西，听说他得知了凌家的一个秘密，为堵他口，凌老夫人才将他留在家中，任他妄为。凌参军捐躯后，凌家已是没落，又多了这个讨债鬼，不久家丁丫鬟尽去，连庄子都盘给了合一戏班，要不是凌云霄会一门打造手艺，怕是要与老太太流落街头了。”薛天傲道。“哦？”严公律下床，坐到桌边，给自己倒了杯酒道，“这么说，原羽与凌云霄有隙？”天傲道：“两人虽同住一房，但谁会不恨一个在自己家骗吃骗喝骗银子的人？凌老夫人有数次被原羽气得吐血。”严公律眉间一挑：“那倒奇了，是什么秘密让凌家如此对待原羽？”薛天傲走到桌边，将严公律倒好的酒喝下，咂嘴道：“却不知了。”

须臾，严公律又道：“凌云霄要飞刃之技时常失手么？”薛天傲答道：“他平

素只是打造器具，罕有表演机会，听说练习之时，也曾将刀刃打飞过。”严公律沉思不语，心念微动。薛天傲笑道：“你怀疑凌云霄并非失手，而是有意置原羽于死地么？”严公律笑道：“鬼精，瞒你不过。”他执起桌上小楷，在宣纸上略画几笔，指给天傲道：“你瞧，今日表演之地与那矮房不过相隔数步，杂技戏子只需稍加练习，便能将短刃准确掷进通风口中，到时再推托说失手，便拿他无法。”薛天傲道：“凌云霄与原羽有仇，如此推想也属正常。”他将宣纸小楷夺过，一挥而就，道：“但是我瞧过那个通风口，却是这般模样。”宣纸上画着个圆形通风口，口子下方连着个方形铜托，较通风口稍大，好似斗拱一般。平日里通风口便如此开着，逢下雨天可将铜托上推覆盖通风口避雨。严公律蹙眉道：“即是说，即便将短刃掷入通风口，也会触碰到铜托而改道？”薛天傲道：“不错，改道后，便会偏离死者的木床，此番短刃能击中死者，只有万中之一可能。”严公律深思一番，倏然笑道：“对了，原羽就寝为何如此之早？”薛天傲知其计上心头，道：“据说早眠是原羽多年之习，整个班子起得最早也是他。”严公律又道：“戏班表演时间及上场的戏子皆是班主定下的吧？”薛天傲不知他为何如此问，疑惑点头。严公律问完话，打了个哈欠，倒头上床即睡，鼾声渐起。

翌日，日光熹微，雾云氤氲，众人至阁楼一楼用餐。班主招呼管门男子送上白粥馒头。薛天傲与严、李二人一桌，薛天傲人小胃口大，狼吞虎咽几下，盘中食物已竭，却见李洛神与严公律侃侃而谈，尚未动筷。李洛神一摸长须，笑道：“公律与老夫想到一块去了。”严公律不矜不伐，谦恭道：“李神捕言重了，前辈在不知不觉中已查明了一切，这天下第一果真名不虚传。”

众人用餐完毕，两位华服公子起身谢班主招待之礼。班主拱手作揖，再表歉意。李洛神长袖一翻，与严公律同起身道：“道歉却是不用，请班主与我等去衙门一遭。”那班主一知半解，懵懂道：“恕老夫愚笨，请问客官是何意？”严公律掏出腰牌，肃然道：“在下乃京城捕役，这位是大名鼎鼎的李洛神李神捕。”班主也是见过世面之人，闻言只是淡淡道：“不知两位神捕驾临，失敬失敬。”严公律接着道：“原羽一案，恐非所见那么简单，请班主跟我俩走一趟。”班主哈哈大笑道：“莫不是怀疑老夫？”李洛神不苟言笑道：“敞开天窗说亮话，我二人以为，杀害原羽的凶手便是班主你。”

阁内众人皆是一脸疑色，议论纷纷，管门男子更是一步抢到班主跟前，叫道：“班主德高望重，你们不要冤枉好人！”班主令那男子退下，反笑道：“原羽床上的刀确为云霄表演时跌落的，班中之人可作证，老夫只是先一步出阁拾刀，却怎地成了杀人凶手？”严公律道：“短刃并非从通风口落入矮屋中。通风口下有一铜托遮挡，短刀从此飞入是极难击中木床的。”班主摊开双掌道：“即便如

此，又与老夫何干？”李洛神哼道：“那短刃击不到原羽，你却可以让它击中。”严公律微笑道：“不错，这就是你堂堂班主委身出阁拾刀的缘由。”班主一愣，随即道：“你们说刀刃是老夫下阁时伺机补刺于原羽身上的？”李洛神笑道：“班主承认了么？”此语极带揶揄之色，众杂技戏子皆是热血青年，闻严、李二人这么一番说辞哪能按捺得住，当下叫骂起来，有的甚至卷袖要对李洛神动手。班主大声道：“都别动！”边将管门男子叫到身边附耳轻声道：“恐有变故，大局为重。”严公律见班主鬼鬼祟祟，更大胆道：“班主倘若无话，请随在下衙门一聚。”

那班主呵呵一笑，道：“捕役大人慢来，凡事讲求证据，二位无凭无据捉人，恐怕难以服众。”李洛神目光犀利，厉声道：“戏班以取悦看官为要旨，班主明知凌云霄技艺欠佳，练习中几次出错，却执意令他出场，难道不是想利用他的失误么？”严公律上前一步道：“多说无益，请班主衙门走一趟，那时辨明清白也不迟。”说话间已探出右手。众戏子见严公律出手，欲替班主解围，却见管门男子将手一扬，示意众人不可妄为。

严公律将班主左腕扣住，熟料那老者左腕一翻一缩，严公律顿时抓空。两捕役早已看出班主身怀武艺，却不曾料到他手法如此轻巧。严公律一抓不成，反手再抓班主双臂，此番却是使上了十成力。那班主也不躲避，任严公律擒住双手之后，催动内力，严公律只觉两股热流从双掌侵入，胸中烦闷，欲撒爪却谈何容易，两手如胶似膝粘在班主臂上。严公律胸闷欲吐，忽觉肩头凉飕，一股凉意涌上心头，甚是舒适，却是李洛神斜跨而上，左手吐功按在他肩上。李洛神单掌刚搭上严公律肩头，便是一惊，忖道：“这老儿功力竟如此深厚！”不由将右掌同上严公律肩头，劲力双吐，与那班主拼起内力来。

三人凝神未动，劲风四溢，直将衣袖激得随风拂动。忽听喇声起，一道劲风向凌云霄打去，凌云霄殊无准备，勉强躲闪，袖边仍被强风击落。薛天傲心中奇道：“瞧这凌少参军身法，竟不会半点轻功。”李洛神大喝一声：“比卦初六功——你是昆仑派云天尊门人？”他边说边提防身边合一班众戏子，生怕他们抢上袭击。班主与李洛神换了掌力，并未占到便宜，也是心生佩服，却听李洛神朗声道：“如此僵持，即便耗尽内力也是难分胜负，不如就此撤功，再打过。”班主颌首同意，两人口数三声同时收功，不料那班主刚得摆脱就翻手一掌击向严公律，李洛神大吃一惊，忙运功一掌封出，双掌相对却见班主陡然后撤，借李洛神掌力出了阁门，一纵身已不见踪影。

李洛神着了道，面色铁青，对严公律道：“你没事吧？”严公律惊魂甫定，强笑道：“晚辈不碍事，没想到那老儿是个高手。”薛天傲见严公律脸上恢复血色，知其无碍，笑道：“是你本事太臭，需要个高人指点一二了。”

“你们要来会会老夫么？”李洛神见追赶班主无望，对周遭戏子吼道。他有心立威，故这一吼用上内力，响遏行云。管门男子忙道：“神捕盖世神功，我等如何敢造次。班主平日里待我们不好，此番便是报应。”李洛神听他回答得如此干脆，疑有诡计，忙带着严、薛二人弃府而去，投奔临川府衙。

临川府衙封锁全城，捉拿合一戏班班主，半天下来徒劳无功。严公律心生一计，三人用过晚餐重回合一庄园，再住一晚启程，顺便向戏子打听班主来头。而合一戏班戏子声称十多年来只是为班主打打下手，对他的身世一无所知。

近亥时，风声鹤唳，有“叮叮”声响彻夜空。李洛神与严公律全神戒备，扶剑于西厢房中。薛天傲伸个懒腰，欲推门而出，被严公律一把拉住，呵斥道：“小鬼要去哪？不怕戏子设计害你么？”薛天傲挣脱他手，整理袖角道：“严公律，你这一守株待兔计策真是蠢笨，戏子要害咱们，与班主比试时便可趁虚而入，又何必等到现在？想从戏子处寻线索，不太可能。”他摆摆手道：“去趟茅厕，马上便回。”

出了西厢房，庄园里竟未看到行人，夜风刷面，薛天傲打了个寒颤，听闻那叮叮声越发清脆。他行至阁楼前，眼见一楼深处亮着烛光，管门男子正举杯饮酒。薛天傲笑吟吟来到管门男子前，问道：“叔叔不回房么？”那管门男子放下酒杯，眯起眼道：“叔叔看管阁楼十余载了，不到丑时便不能离开。”薛天傲哦了一声，又问：“失了班主，叔叔不恨我们？”“叔叔说了，班主待大家不好。”他将杯中最后一滴酒喝尽，道：“江山轮流坐，下回到我家，班主这一走，叔叔便有机会接替他位子了。”薛天傲置若罔闻，心中却在盘算如何问起这叮叮怪声之事。忽听管门男子一声低哼，将酒杯重重置于桌上，道：“每夜如此，连喝酒都没得清静。”薛天傲心中一喜，借机问道：“叔叔，这叮叮声出自何处？”男子指指上头，道：“是凌公子在楼上打造杂技器具，十年来就没给过我清静。说来有趣，刚来庄子时就与他误会，老天竟用这法子惩罚我。”说罢新倒了杯酒，兀自喝了起来，再不理睬天傲。

便听咣地一声，一绿色钱袋重重撞在桌上。管门男子原本有些醉意，被这一撞撞起精神。薛天傲道：“这是李神捕让我带给贵庄的，这些天来打搅了。”那管门男子也不客气，打开钱袋一瞧，除银子外尽是大额银票，贪心一起，不顾眼前薛天傲只是个孩童，赔笑道：“请小兄弟带话给李神捕，该是敝庄招待不周才是。”便将钱袋往袖内一装。薛天傲笑道：“凌少参军打扰叔叔喝酒，咱们逗逗他如何？”管门男子拿了薛天傲银子，自然难以推辞，只当天傲贪玩，不假思索应允下来。

薛天傲久久未归，严公律甚是担心，道了声：“不行，我得去看看那小子。”

便要起身。李洛神阻止道：“此子人小鬼大，不必多虑。”说话间薛天傲已回到厢房中，严公律刚要责怪其妄为，天傲先开口道：“咱们也许冤枉班主了。”李洛神生平破奇案无数，手头鲜有冤案，被天傲如此一说，老脸一沉道：“胡言乱语，倘若弄错凶手，班主为何要畏罪潜逃？”薛天傲道：“你们还没看出来，班主有更重要的事，跟你们去衙门极有可能令其大事败露。”李洛神冷笑一声，严公律知其不屑天傲所言，打圆场道：“天傲，你莫要卖关子，究竟是怎么回事？”薛天傲嘻嘻笑道：“你们跟我来看场好戏便可。”

凌云霄身心俱惫，走下阁楼。十载岁月，每到子时他才回房就寝，此中苦痛却又有谁能得知。管门男子听到“嗒嗒”下楼声，头也不回，笑道：“处心积虑十载，终得报应，凌公子可得安心了？”此语乃是天傲所教，乍听是在抱怨十年来刺耳的打造声。凌云霄闻言目眦欲裂，看四下无人，佯装镇定，笑道：“王大哥说笑了，是何报应，云霄不知。”管门男子听出他紧张，打趣道：“罢了罢了，凌公子要是不拿出些金银来补偿，我明日便去报官，将公子所做之事悉数抖出。”

凌云霄背心出汗，试探道：“没有周旋余地么？”管门男子道：“两万银子打底。”“那就对不住了。”一柄短刃从凌云霄袖间滑出，那管门男子倏觉脑后劲风起，刚转头那短刃已近眉心。凌云霄不谙轻功，手上功夫却极为迅猛，眼见管门男子不及躲闪，将要肝脑涂地，那短刃被一道劲风击中，改变方向于男子耳边擦过，带落了几缕鬓发。

管门男子惊魂未定，叫道：“凌云霄，你小子作甚！”凌云霄杀人灭口之计不成，心有不甘，手中又多两柄赤刃，欲故技重演。此番管门男子已有准备，躲过飞刀，却见李洛神等三人走进阁里，方才的救命劲风，正是李洛神所发。严公律笑道：“被天傲说中，真凶当真另有其人。”凌云霄大喝一声，拔腿要跑，李洛神飞身抢上，屈指直取他胸口大穴，一指便将其点住，令他四肢再难动弹。

管门男子不解道：“姓凌的，老子只是与你说笑，就算将你告到衙门，也难成扰民之罪，为何痛下杀手？”凌云霄听他这么说，露出惊色，才知道中计。严公律道：“说者无心，听者有意，因为他才是杀害原羽的真凶！”天傲颌首道：“原羽骗吃骗喝，又得知凌家的大秘密，凌云霄早就起了杀人之心。”管门男子问道：“那日要了原羽性命的飞刀，并不是表演时落下的？”薛天傲摇头，道：“的确是表演时落下的。”管门男子听得一头雾水：“可是那通风口下方有铜托阻隔，涂毒的飞刀从那里飞入几乎不可能击中原羽。”薛天傲着重道：“是几乎，并非没有可能。倘若凌云霄反复进行几万次，能否成功一次？”男子倒吸冷气：“即是说……”薛天傲道：“不错，为了杀原羽，凌云霄用了整整十载。”凌云霄被